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SO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茂宸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3)

**須予披露交易
有關延長貸款之補充契據**

茲提述二零一六年公告，內容有關貸方(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借方訂立之融資協議，據此，貸方已同意向借方提供上限為280,000,000港元的融資。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四日(交易時段後)，貸方、借方、擔保人、中國個人-1、中國個人-2、中國公司-1、中國公司-2、德國公司及美國公司訂立補充契據，規管(其中包括)貸款進一步延長至進一步延長期，自經延長還款日期起追溯生效，惟須受補充契據之條款及條件規限。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36條作出，因訂立補充契據構成之前根據二零一六年公告所公佈交易條款的變更。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四日(交易時段後)，貸方、借方、擔保人、中國個人-1、中國個人-2、中國公司-1、中國公司-2、德國公司及美國公司訂立補充契據，規管(其中包括)貸款進一步延長至進一步延長期，自經延長還款日期起追溯生效，惟須受補充契據之條款及條件規限。

補充契據

日期

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四日

補充契據訂約方

- (a) 貸方；
- (b) 借方；
- (c) 擔保人；
- (d) 中國個人-1；
- (e) 中國個人-2；
- (f) 中國公司-1；
- (g) 中國公司-2；
- (h) 德國公司；及
- (i) 美國公司。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補充契據各訂約方(貸方除外)及(如適用)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年期

貸款之年期將自經延長還款日期追溯延長至進一步經延長還款日期。

利率及支付利息

年利率為滙豐銀行所報最優惠利率加10厘。利率由貸方與借方經計及現行市場利率與慣例後公平磋商而釐定。

除非貸方另行同意，否則進一步延長期內貸款之各利息期為約一個月期間，下個利息期於上個利息期最後一日翌日開始。首個利息期將於經延長還款日期開始。借方須於進一步延長期內各利息期最後一日支付貸款之應計利息。

抵押及擔保

貸款以下列各項作抵押：

- (a) 借方所簽立押記，據此，借方同意以第一法定押記形式向貸方抵押所有抵押資產-1。於貸款年期內，抵押資產-1須維持不少於50%上市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數目；
- (b) 個人抵押人所簽立押記，據此，個人抵押人同意以第一法定押記形式向貸方抵押所有抵押資產-2；
- (c) 借方所簽立浮動押記，據此，借方同意以第一浮動押記形式向貸方抵押借方業務及所有現有及未來財產、資產、應收款項、存貨及權利；
- (d) 擔保人以貸方為受益人而簽立之個人擔保；
- (e) 中國個人-1以貸方為受益人而簽立之個人擔保；
- (f) 中國個人-2以貸方為受益人而簽立之個人擔保；
- (g) 中國公司-1以貸方為受益人而簽立之公司擔保；
- (h) 中國公司-2以貸方為受益人而簽立之公司擔保；
- (i) 擔保人就於美國公司之全部成員權益而簽立之股份質押；
- (j) 擔保人就位於美國之一處不動產而簽立之按揭；
- (k) 美國公司就位於美國之多處不動產而簽立之按揭；及
- (l) 德國公司就位於德國之多處不動產而將簽立之土地押記。

還款

於本公告日期，借方就貸款本金額作出25,000,000港元預付款及還款。

根據補充契據，借方須於進一步延長期內的首五個利息期之最後一日償還貸款本金額5,000,000港元及所有應計未付利息以及於進一步經延長還款日期悉數償還貸款之全部未償還本金總額連同所有應計未付利息。

於本公告日期，貸款的未償還本金額為255,000,000港元。

有關本集團及貸方之資料

本集團為健康及財富解決方案服務企業集團，主要於香港提供綜合金融服務，包括證券買賣、商品經紀、提供證券孖展融資、提供投資及企業融資顧問服務、證券交易投資、放債及投資控股。本集團亦投資於保健及母嬰童相關業務。本集團目標為建立一個配備綜合醫療保健及金融平台之世界級「大健康＋金融」生態系統。

貸方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貸方為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所界定之香港持牌放債人，於香港經營放債業務。

有關補充契據訂約方之資料

借方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

擔保人為一名居於中國的個人及借方之唯一最終實益擁有人。

中國個人-1為一名居於中國的個人。

中國個人-2為一名居於中國的個人。

中國公司-1為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公司，由中國個人-1間接擁有85%權益。

中國公司-2為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公司，由擔保人直接擁有50%權益。

美國公司為一間於美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擔保人直接擁有100%權益。

德國公司為一間於德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擔保人直接擁有70%權益。

訂立補充契據之理由及裨益

補充契據之條款由訂約方經計及現行市場利率與慣例後公平磋商而協定。

延長貸款將於進一步延長期內為本公司帶來利息收入。經計及進一步延長期貸款應付之年利率增加約3%（相較融資協議項下的原貸款利率而言）及所提供之額外抵押及擔保，執行董事認為，延長貸款將為本集團產生合理穩定之收入及利息回

報。執行董事相信，貸款之條款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之涵義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36條作出，因訂立補充契據構成之前根據二零一六年公告所公佈交易條款的變更。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二零一六年公告」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內容有關提供貸款融資項下構成的須予披露交易的公告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借方」	指	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擔保人直接全資擁有
「抵押資產-1」	指	上市公司436,540,400股已發行股份
「抵押資產-2」	指	上市公司8,802,000股已發行股份
「本公司」	指	茂宸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經延長還款日期」	指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六日
「融資」	指	融資協議項下本金額上限為280,000,000港元之貸款融資
「融資協議」	指	貸方與借方就融資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之融資協議，經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六日、二零一八年二月七日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日之多份補充契據及該補充契據修訂及補充

「進一步經延長還款日期」	指	二零一九年五月六日
「進一步延長期」	指	經延長還款日期翌日起計6個月之進一步延長期
「德國」	指	德意志聯邦共和國
「德國公司」	指	一間於德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擔保人直接擁有70%權益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擔保人」	指	一名居於中國的個人及借方之唯一股東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滙豐銀行」	指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利息期」	指	就進一步延長期而言，為約一個月期間(除非貸方另行協定)，不得延至進一步經延長還款日期後
「貸方」	指	茂宸資源財務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公司」	指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貸款」	指	根據融資已作出之貸款或該貸款當前之尚未償還本金額
「個人抵押人」	指	一名居於中國的個人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公司-1」	指	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由中國個人-1間接擁有85%權益
「中國公司-2」	指	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由擔保人直接擁有50%權益
「中國個人-1」	指	一名居於中國的個人

「中國個人-2」	指	一名居於中國的個人
「最優惠利率」	指	滙豐銀行所報最優惠貸款利率
「股份」	指	本公司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補充契據」	指	貸方、借方、擔保人、中國個人-1、中國個人-2、中國公司-1、中國公司-2、德國公司及美國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四日(交易時段後)就融資協議訂立的補充契據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國公司」	指	一間於美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擔保人直接擁有100%權益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茂宸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高寶明

香港，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高寶明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鄭達祖先生
 雷彩姚女士
 符又澄女士
 曹路先生

非執行董事：
 許薇薇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田仁燦先生
 簡麗娟女士
 陳煒聰先生
 王聰先生